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就华立股份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概况

1、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为适应外汇市场变化，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套期保值，通过远期结售汇业务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2、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币种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仅限于公司实际经营所涉及的主要结算货币，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所用结算货币主要是美元、欧元等。

3、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关授权

远期结售汇授权金额：自本次董事会授权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远期结售汇相关事项之日止，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累计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含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到的美元、欧元等相关结算货币）。

二、交易实施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实施，财务部门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业务期限内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公司董事长负责签署上述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3、回款预测风险：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及时掌握客户支付能力信息，加大跟踪催收应收账款力度，尽量将该风险控制在最小的范围内。

2、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进出口业务支出和收入，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预测量。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根据进出口业务状况，针对进出口业务涉及到的结算货币，以一定期间内的进口付汇及出口收汇计划为基础，选择合适的远期外汇交易，有利于规避汇率波动风险，稳健经营；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不占用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立股份本次审议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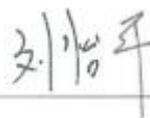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邱 鹏



刘怡平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4月 27 日